证券代码：837205　　证券简称：金川科技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兰州金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5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1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常全忠董事长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受让湖南瑞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瑞翔”）拟转让的用于抵偿公司债务的兰州金通储能动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通公司”）36.75%股权（7350 万股）。公司将与湖南瑞翔正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等关联交易合同，并办理金通公司的股权质押解除及股权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

权受让属于关联交易，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及 2018 年 12 月 7 日披露的《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

本次受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金通公司 100%股权，湖南瑞翔不再是金通公司股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根据相关法规规定，关联董事常全忠、张树峰、王宏林、李娟、陈文福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兰州金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兰州金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7 日